

城委會文件第 7b/2026 號(2026 年 4 月 9 日城委會會議)

元朗區議會  
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  
二零二六年第二次會議

元朗區醫療用地的規劃事宜

本處備悉 貴秘書處於本年 3 月 20 日就題述事宜轉達的函件內容。就司徒駿軒議員的提問，現就土地用途規劃方面回覆如下：

當局已在《洪水橋及厦村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/HSK/3》上預留一幅約 7 公頃的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用地作擬議醫院（包括分科診療所／專科診療所），用地屬洪水橋／厦村新發展區的餘下發展階段範圍。

當局亦已在《新田科技城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/STT/2》上預留一幅約 2 公頃的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用地，可用作興建不同類型的醫療設施，包括發展私家醫院。

醫務衛生局會繼續與相關政策局／部門跟進，以期探討上述用地經進行收地和土地平整後可供發展之時間表。

至於元朗區內醫療用地的詳細發展／擴建計劃，相信醫務衛生局及醫院管理局會另作回應。

規劃署

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

二零二六年三月